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邹仲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传真和传签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宁夏捷美丰友化工有限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宁夏捷美丰友化工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关于召开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5 日